

标段编号： 2508-440310-04-01-75010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区新和五路市政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30日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民营	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现已取得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颁发的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注册资本 1.05 亿元，经营范围有：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装工程、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体育设施及运动场地的设计与施工；道路养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地质灾害处理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机械或设备租赁，公司位于中国魅力之都、时尚之城---广东深圳市，公司紧紧围绕“成为最值得信赖的建筑”企业愿景，秉</p>		

	承“科技以人为本的价值观”深圳市启粤建筑企业诚邀有识之士加入我们，携手共创未来。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周智豪	身份证号码： 440582200202076311	电话： 0755-21055448
	项目经理：谢宇	身份证号码： 210802197506090021	电话： 0755-21055448
	投标员：黄钊耿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903176352	电话：18219175758
	电子邮箱：1321481107@qq.com		邮编：518109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4. 企业性质，填民营、国企、央企.....
5. 是否为中小企业，只需填报是/否。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DK8G7Q



名称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智豪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26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5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9月27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37091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DK8G7Q

法定代表人: 周智豪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505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1月2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0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7723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DK8G7Q

法定代表人: 周智豪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505

有效期: 至2028年11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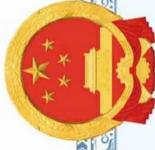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直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DK8G7Q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23]02283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智豪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505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5年08月26日

至 2028年08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26日



附件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新和五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周智豪 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周智豪 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新和五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p> <p>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p>时间: 2026 年 1 月 15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周智豪 时间: 2026 年 1 月 15 日</p> <p>法定代表人: 周智豪 时间: 2026 年 1 月 15 日</p>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MA5FDK8G7Q),法定代表人:(周智豪,44058220020207631),均
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
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周智豪

附件 5: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

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交（竣） 工日期或签 订日期	项目类 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 “在建” 或“完 工”
1	大唐宝昌电厂和九 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 项目	1013.79245 7	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	市政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完工
2	龙华区民治街道排 水设施维抢修工程 (2024-2026)	1572.66	签订日期：2024 年 7 月 5 日	市政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在建
3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 有序转移园基础配 套设施项目(九期) 项目-地基处理及土 石方工程	11819.2434 34	签订日期：2024 年 5 月 8 日	市政工程	清远市清城区	在建
4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 有序转移园基础配 套设施项目(三期) 项目包六“勘察-设 计-施工”工程总承 包-地基处理及土石 方工程	4887.70843 13	签订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市政工程	清远市清城区	在建
5	东莞火车站南片区 排水工程(第二阶 段)	1525.5854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	市政工程	东莞市茶山镇	在建

备注: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
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4、市政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市政工程认定。

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30025001001

标段名称: 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13.792457万元

中标工期: 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显桃



本工程于 2023-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4-23



查验码: 584614222757269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LHPS-GC-202302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 完善现状新丹路与规划福润路之间的再生水管网及设施, 为福润路西侧九龙山数字城及龙澜大道西侧片区提供再生水管网支持, 设计再生水供水规模 0.6 万立方米/日, 新建再生水管道约 0.17 公里及一体化加压泵站 1 座; 完善现状悦兴路至大唐宝昌电厂再生水管网及设施, 为在建大唐宝昌电厂提供再生水管网支持, 设计再生水供水规模 1.5 万立方米/日, 新建再生水管道长度约 0.85 公里及一体化加压泵站 1 座。(最终以发包人设计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 完善现状新丹路与规划福润路之间的再生水管网及设施, 为福润路西侧九龙山数字城及龙澜大道西侧片区提供再生水管网支持, 设计再生水供水规模 0.6 万立方米/日, 新建再生水管道约 0.17 公里及一体化加压泵站 1 座; 完善现状悦兴路至大唐宝昌电厂再生水管网及设施, 为在建大唐宝昌电厂提供再生水管网支持, 设计再生水供水规模 1.5 万立方米/日, 新建再生水管道长度约 0.85 公里及一体化加压泵站 1 座。承包人应根据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图纸、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国家工程规范及验收标准进行并完成承包工程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具体以后续的施工图及清单为准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4月28日（实际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总工期天数不变）；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7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7%（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叁万柒仟玖佰贰拾肆元伍角柒分（¥10137924.5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叁仟叁佰捌拾壹元陆角壹分（¥173381.6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7（¥7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7（¥7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贰万肆仟捌佰柒拾肆元陆角陆分（¥1024874.66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2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其他合同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壹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人保存壹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FDK8G7Q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号嘉安达大厦 505

邮政编码： 518109

法定代表人： 周智豪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21055448

传真： 0755-21055448

电子信箱： 1444308329@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大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770000205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01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 用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筑规模	再生水管道长度约 1.327 公里，水泵 站两座	工程造价	1013.792457 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再生水利用
施工许 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32006468-10/1
设计单位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132006468-6/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277230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9368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天玄
副组长	周咏春、黄显桃、严会刚
组员	蒋爽、芦德安、方思锋、周超、陈叙源、吴星、蒋子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给水工程	周天玄	周咏春、黄显桃、严会刚、蒋爽、芦德安、方思锋、周超、陈叙源、吴星、蒋子欣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该大唐宝昌电厂和九龙山片区再生水利用项目施工图施工内容，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且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均评定合格，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2024年01月12日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法人代表： 2024年01月12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周咏春  2024年01月12日</p>	<p>施工单位：  黄显桃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法人代表： 2024年01月12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2024年01月12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浩坦 2024年01月12日</p>
---	---	--	--	--

龙华区民治街道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2024-2026)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9-04-05-290417001001

标段名称: 龙华区民治街道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2024-20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72.66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下浮率为12.63%

中标工期: 7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志亮



本工程于 2024-05-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白宏涛

打印日期: 2024-06-24

查验码: JY2024060743552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LHPS-GC-202403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华区民治街道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2024-2026）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区民治街道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2024-2026)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民治街道行政区域内的排水管网(渠)及其附属设施疏通、维抢修、改造以及防洪排涝值守等内容民治街道行政区域内的再生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维抢修以及改造等内容,不包含排水设施非开挖修复内容;立项总投资为 2123.42 万元,其中建安费 180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_____。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具体以后续的施工图及清单为准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1 日 (实际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总工期天数不变);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6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贰万陆仟陆佰元整（¥ 157266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其他合同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壹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监理人保存壹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白宏涛

承包人：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FDK8G7Q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号嘉安达大厦 505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1055448

传真：0755-2105544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
浪支行

账号：44250100017700002053



周智豪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九期)项目-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合同编号: 2024-1336
27AFZ24 0634 S00-YX230342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7AYX230342S00

工程名称: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
(九期)项目-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分包专业: 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分包人: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九期)项目-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九期)项目-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1.2、工程地点：清远市清城区

1.3、分包范围：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1.4、分包内容：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详见合同清单综合单价表

1.5、分包方式：采取专业分包方式。包含除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附件16《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10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2月4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完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270天（工期以承包人的进度安排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捌佰壹拾玖万贰仟肆佰叁拾肆元叁角肆分（¥118192434.34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零捌佰肆拾叁万叁仟肆佰贰拾陆圆整（¥108433426.00元），

人工费（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肆拾壹万壹仟壹佰零捌元柒角陆分（¥13411108.76元）其中：人工费为11.35%计取，其中安全生产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柒万贰仟捌佰捌拾陆元伍角贰分（¥1772886.52元）。

增值税：税率为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伍万玖仟零捌元叁角肆分（¥9759008.34元）。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税率相应进行调整。

4.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人：刘志亮（身份证号：50022819870812735X联系电话：13436275077）。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 协议书
- b. 专用条款
- c. 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 招标文件
- e. 中标通知书
- f. 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 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 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j.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 图纸
- l. 工程量清单
- m.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交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他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八、工程结算

（1）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30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

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实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论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价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委托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合同履行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捌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肆 份;副本 / 份,承包人执 / 份,分包人执 /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5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 3 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人: (公章)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书)

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代表: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项目包六"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2025-1369
合同编号: 27AFZ250595 S00-YX240258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7AYX240258S00

工程名称: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
项目(三期)项目包六“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分包专业: 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分包人: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项目包六“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项目包六“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

1.2、工程地点：清远市清城区

1.3、分包范围：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三期）项目包六“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分包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工程施工图、设计及签证变更、工程量清单和承包人的的施工指令及施工任务分工单。

1.4、分包内容：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详见施工图、《工程分包工程量清单》及承包人现场任务分工单。

1.5、分包方式：采取专业分包方式。包含除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6月5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3月17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完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28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捌拾柒万柒仟零捌拾肆元叁角壹分(¥48877084.31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捌拾肆万壹仟叁佰陆拾壹元柒角伍分(¥44841361.75元),人工费(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肆万零伍佰贰拾贰元捌角整(¥7440522.8元),按16.59%计取;安全生产费(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叁仟壹佰伍拾陆元贰角陆分(¥7440522.8元);按1.5%计取。

增值税:税率为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零叁万伍仟柒佰贰拾贰元伍角陆分(¥4035722.56元)。

4.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人:姜贺飞(身份证号:411123198305085011)联系电话:15012666516)。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协议书
- b.专用条款
- c.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招标文件
- e.中标通知书
- f.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i.
- j.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图纸
- l.工程量清单
- m.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

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交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严禁转包和再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它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法律效力。

八、工程结算

(1) 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 30 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实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论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 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价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单位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委托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合同履行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捌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肆 份;副本 / 份, 承包人执 / 份, 分包人执 / 份; 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5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3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附授权证明书)

分包人代表:



东莞火车站南片区排水工程(第二阶段)

广东华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标准文件——专业分包合同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广东华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制

合同签订地点：东莞市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3 月 5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广东华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分包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承包工作内容

1.1 工程名称：东莞火车站南片区排水工程（第二阶段）

1.2 工程地址：东莞市茶山镇。

1.3 工程概况：土石方工程、钢板桩工程

1.4 分包方式：专业分包

1.5 分包范围和造价：具体承包内容执行附件《分包工程综合单价表》，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壹仟伍佰贰拾伍万伍仟捌佰伍拾肆元整（小写：¥15255854元），实际结算总价以完工后双方有权签字人签认的结算数据为准。

1.6 乙方单位概况：

营业执照注册号、有效期：91440300MA5FDK8G7Q、永久经营；

资质证书证书编号、有效期：D244277230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书编号、有效期：（粤）JZ 安许证字[2022]021289 延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一般纳税人（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1.7 项目计税方式为：一般计税方法（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第二条 工期要求

2.1 本工程于2023 年 3 月 6 日开工，2024 年 10 月 30 日分包工程竣工。

2.2 主要阶段性节点完成时间：

无_____。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3.1 达到合格标准，确保达到各分项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3.2 质量标准：以国家规范为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

4.1 结算单价：

以合同附件《分包工程单价及工程量清单》约定的单价作为结算价，清单所列单价均为含税价，且已包括完成分包工作内容所有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受市场影响或者政策调价而调整单价。

新增的分包内容，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明确结算单价作为计量结算依据。

4.2 工程量计算及确认规则：以现场实际测量结合施工图计算工程量。

第五条 合同价款的支付及结算

5.1 支付方式：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款。

5.2 乙方申报已完工程量的时间：以书面通知为准。

5.3 工程竣工结算条件：

(1) 分包范围内的工程全部完成，并经甲方、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2) 乙方完工清场，其施工区域、生活区域清理干净或恢复原状，工人全部退场；

(3) 其他条件：无。

5.4 工程竣工结算条件满足后，乙方在 / / 日内提交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甲方在 / / 日内进行审核，并签署确认工程竣工结算单。

5.5 甲方在支付当期进度款时，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扣除当期各种扣款（包括赔偿款或罚款、违约金等）。甲方如未在当期扣除的，仍有权在后期结算、付款时进行扣除，或者另行追偿。

5.6 在甲方支付款项时，乙方应提交与当期支付金额一致的增值税9%专用 发票（开票前应与甲方财务人员沟通相关开票事宜）。否则，应承担合同总额（含增值税） 1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不予付款，由此

收件人：_____

收件人电话：_____

16.3 一方送达方式如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责任自负。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如双方当事人协商不成，双方约定采用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方式解决争议：

第十八条 合同变更

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应签订书面协议，并加盖双方印章，方才有效。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

无。

第二十条 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广东华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行：中信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448000182600162936

联系电话：0769-22886070

乙方（公章）：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17700002053

联系电话：0755-21055448



附件 6: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

施工

获奖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别	工程造价（万元）	获奖情况						其他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	/	/	/	/	/	/	/	/	/
2										
3										
4										
5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2、本表优先填报投标人市政工程获得以下奖项：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银质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学会评选的《梁思成建筑奖》、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评选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评选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评选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选的《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工程总承包银钥匙奖》、《工程总承包优秀奖》、中国冶金协会评选的《全国冶金协会工程质量成果奖》；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评选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建设工程项目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颁发的《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5、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6、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7、市政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市政工程认定。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信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启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看项目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许可基本信息.xls

项目名称 (行政相对人)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许可决定日期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附件 8: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 s 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启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周智豪



日期: 2026 年 1 月 15 日